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4-340B-08

修正案号: 39-1299

- 一. 标题: 对主起落架的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

SAAB型SF340A系列的飞机,序号从004到159;SAAB340B系列的飞机,序号从160到346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)FAA AD 94-1805;修正案 39-9018;

2)SAAB SB 340-32-094(1993 年 10 月 29 日颁发或 1994 年 3 月 4 日修订版 1)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主起落架不能自如收放,如果以前未完成,则要做如下工作:

- 1.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600次起落或在120天之内, 以先到为准, 完成如下要求:
- 1)目视检查每个主起落架收起作动器支架固定螺栓,零件792A或792(件号AIR124792),检查腐蚀,裂纹或损伤的情况,如果有的话,在下次飞行之前,要用新的或适合的螺栓替换现有螺栓。
- 2)目视检查每个MLG收起作动器支架固定螺栓,零件840(件号AIR 123940);检查螺栓的螺帽是否拧到了头,如果有这种情况,下次飞行之前,要安装垫圈。

- 2. 在下次MLG大枪中或此AD生效后的1200次起落之内, 以先到为准, 完成下列要求;
- 1) 目视检查和磁探测每个MLG收起作动器支架固定螺栓, 零件792A 或792(件号AIR124792), 检查划痕、裂纹或其它不允许情况. 如果有的 话,在下次飞行之前,要用新的或适合的螺栓更换。
- 2) 用新的螺栓(件号AIR 134736) 更换每个现有的MLG收起作动器 支架固定螺栓, 零件840(件号AIR 123940)。
- 3. 在下次MLG大检中或自本AD生效后的12000次起落之内, 以先到 为准, 拆下现有的前起落架连接销横穿螺栓9(件号NAS 1305-54D), 换 成新的螺栓(件号NAS 1305-50D)。
- 4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, 或调整完成时间, 但 均需经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4年10月10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4年10月10日
- 七. 联系人: 阳小平 民航中南管理局适航处 6678901-2536